

证券代码：838583

证券简称：南通三建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出售筑客云服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转让方：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通三建”）

受让方：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建控股”）

交易标的：深圳市筑客云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客云服”）35%的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拟将持有筑客云服 35%的股权以 17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三建控股

三建控股持有公司 73.053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1）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2）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2,307,942.19 万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695,780.97 万元。筑客云服账面总资产为 1524.88 万元，净资产为 327.82 万元。根据《重组办法》规定，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数值取自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根据《重

组办法》第二条和第三十五条规定，相关判断指标计算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公司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2,307,942.19
公司 2016 年末净资产总额	695,780.97
标的公司账面总资产	1524.88
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	327.82

项目	比例
标的公司账面总资产/公司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0.066%
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公司 2016 年末净资产总额	0.047%

公司本次出售标的的账面总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066%，公司本次出售标的的账面净资产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047%，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未有类似资产出售行为，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907,6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73.0533%）书面提交的《关于公司出售筑客云服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上述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以临时提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申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南通市海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路 999 号，法定代表人姓名：黄裕辉，注册资本币种：人民币，注册资本 45,382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MA1MDG2KX5。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信息咨询；建材批发零售；物业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三建控股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筑客云服科技有限公司 35%的股权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5 年 12 月 25 日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崇文花园 4 号办公楼 12 层 02 房

主营业务：可穿戴产品及其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技

术开发和购销；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

本次转让前筑客云服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金额占注册资 本比例 (%)
1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35
2	陈佳龙	170.00	34
3	黄裕锋	155.00	31
合计		500.00	100

本次转让后筑客云服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金额占注册资 本比例 (%)
1	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	175.00	35
2	陈佳龙	170.00	34
3	黄裕锋	155.00	31
合计		500.00	1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筑客云服经审计的总资产1,524.88万元，总负债1,197.06万元，净资产327.82万元；2017年1月至9月，筑客云服营业收入134.72万元，净利润-162.55万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其他应说明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筑客云服 35%的股权转让给三建控股

成交金额：175.00 万元人民币

支付方式：现金

生效时间：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二) 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筑客云服系 2015 年 12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根据筑客云服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苏亚专审[2017]282 号审计报告，截止到 2017 年 9 月 30 日，筑客云服总资产 1,524.89 万元，总负债 1,197.06 万元，净资产 327.83 万元。根据筑客云服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 168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后净资产为 310.89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总计为人民币 175.00 万元，以上转让价格均为参考筑客云服经营情况，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净资产及注册资本，并通过转让双方协商同意后确定。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说明如下：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筑客云服经营情况、最近一期经审计、评估净资产及注册资本，并通过转让双方协商同意后确定，转让价格公允。

(三) 时间安排

交易标的的交付时间以双方一致协商确定为准，过户时间为以双方一致协商确定为准。

五、本次出售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由于筑客云服经营情况不稳定，连续未达预期收益，运营风险较大，且后期需要加大投入。为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和优化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做本次出售安排。本次出售筑客云服股权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2016年度，筑客云服没有开展实际经营业务，对公司总体营业收入影响小。因此，本次出售不会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关于增加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 （二）《股权转让协议》；
- （三）《深圳市筑客云服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四）《资产评估报告》。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